

债券代码：143704.SH

债券简称：18 闽能 01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五）

发行人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省府路 1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0 年 0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源”、“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2017年5月22日，发行人召开领导班子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2017年7月3日，福建省国资委向发行人出具了《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函》，同意发行人公开发行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于2018年1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98号”文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0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已于2018年7月13日发行“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10亿元，债券简称“18闽能01”，债券代码“143704.SH”。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10亿元。

3、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簿记建档结果确定，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利率为4.60%。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期。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源”、“发行人”）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

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提示。

根据福建能源披露的《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资产评估及债转股事项的公告》，相关重大事项如下：

“

一、福海创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海创公司”）设立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石化”）控股并重组原台商投资的腾龙翔鹭等七家公司而来。

2018 年 1 月，台商以腾龙翔鹭七家公司经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中兴评估”）股权评估作价 9 亿元入股福海创公司，股权占比 10%。经评估后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为 13.97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合计评估值为 228 亿元。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的福海创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福海创公司截至 2018 年末合并报表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6.17 亿元。

2019 年下半年，福海创公司拟启动上市准备工作，聘请福建中兴评估对福海创公司全体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闽中兴评字（2019）第 WV10017 号）。由于再次评估，福海创公司在 2019 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7.11 亿元。上述事项已反映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的福海创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中。

二、福海创公司 2019 年度债转股事项情况

根据福海创公司启动上市工作要求，以福建中兴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闽中兴评字（2019）第 WV10017 号）的全体股东权益价值作为转股定价依据，福海创公司相关可转债投资机构于 2019 年四季度按照债转股协议分批进行转股。福海创公司确认债务重组利得，使得福海创公司 2019 年度投资收益增加了 114.72 亿元。上述事项已反映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的福海创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中。

三、相关事项影响分析

福海创公司因再次评估而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重组利得属于同一事项引起的会计处理，该事项合计产生盈利，未造成福海创公司重大亏损。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的福海创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福海创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42.60 亿元，净利润 31.89 亿元。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9 年末总资产规模为 1,309.85 亿元，净资产规模为 460.38 亿元；2019 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规模 488.15 亿元，实现净利润 50.18 亿元。上述事项亦未对本公司的经营效益、偿债能力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说明。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18 闽能 01 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完成发行工作，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发布《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福建福化古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告》，披露控股子公司福建石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对福建福化古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直接管控，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事宜，该事项使得发行人合并口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等均有所提升。

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发布《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资产评估及债转股事项的公告》，披露福建福化古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资产评估及债转股事项，福海创公司因再次评估而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重组利得属于同一事项引起的会计处理，该事项合计产生盈利，未造成福海创公司重大亏损。

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资产评估及债转股事项的情况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李丽娜

联系电话：021-38674860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五）》的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 日